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合作廠商遴選公告

本中心現有下列各類業務：[資通訊政策及技術服務](#)、[檢測驗證服務](#)及[資通安全技術服務](#)。因各領域業務擴展與對外合作案增加等因素，希獲得優廠商合作。

本中心自公告日起迄 107 年 6 月 13 日前，歡迎業界優質廠商，如有符合本中心所需的遴選領域，包括但不限於設備領域、產品領域、技術領域、服務領域或其他領域等的優質廠商，請盡速備妥遴選所需附件表單及相關書面資料，於 107 年 6 月 13 日下午 17 時前(含)雙掛號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行政組報名專案合作廠商遴選。

承辦人：陳正德先生

連絡電話：(02)8953-5956；(07)627-7028

連絡住址：220 新北市板橋區遠東路 1 號 3 樓 B 室

附件一：專案合作廠商遴選報名單暨聲明書

附件二：申請合作廠商切結書

附件三：專案合作廠商遴選表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專案合作廠商遴選報名單暨聲明書 (附件一)

本中心收件日：

編號:TTC-

項目	說明	自行檢核項目(打V) 請依序提供並勾選。		
一、廠商報名遴選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1. 設備供應類 <input type="checkbox"/> 2. 產品供應類 <input type="checkbox"/> 3. 技術供應類 <input type="checkbox"/> 4. 服務供應類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供應類： (※可複選,其他供應類請敘明擅長領域類別)			
二、遴選報名應備文件項目	1. 申請合作廠商切結書(附件二)			
	2. 專案合作遴選表(附件三)所列各評分項目之證明文件。			
	3. 經政府核准設立之公司、行號、學校、或法人機構之證明文件。			
	4. 廠商現況說明(含廠商人數)及簡介文件。 格式說明：限 40 頁，一式 7 份			
	5. 最近一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可包含票據交換機構於截止申請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			
	6.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			
三、廠商聲明書		是 (打V)	否 (打V)	說明欄 如有勾「是」或未答者，請於本欄敘明緣由。
1	本廠商或負責人有經法院判處徒刑、拘役、罰金或緩刑等刑之宣告情況。			
2	本廠商或負責人有與本中心之首長/洽辦之各組組級主管，有涉及本人、配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或同財共居親屬之利益之情形。			
3	本廠商之營業項目有不符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			
4	本廠商已有或將有支付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促成獲得遴選廠商情形。			
5	本廠商是工程會網站所列之拒絕往來廠商。 【廠商可於工程會網站 web.pcc.gov.tw 查詢(包括總公司及各分公司)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			

※廠商聲明內容如經查獲有不實或虛偽情事者，本中心將逕行列入拒絕合作名單，因此致生本中心或第三方損害依須負全部責任。

廠商名稱/統一編號：

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日期：

廠商章

負責人章

申請合作廠商切結書(附件二)

本 _____ (申請合作廠商)，
非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
務業者及不具陸資身份，如經發現或檢舉有違反
上述聲明事項，即終止合作契約並應賠償財團法
人電信技術中心 因此所生之損害。

授權人(申請合作廠商用印)：

負責人：

受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專案合作廠商遴選表(附件三)

新進廠商遴選

日期：

評分項目	配 分	廠商得分		
	廠 商			
一、專案合作廠商執行之專業能力 1. 聘用之合格技術人員專業能力及人力規模。 2. 執行業務人員語文能力。 3. 相關專業證書。	35			
二、專案合作廠商之規劃與管理 1. 對本案工作內容之瞭解、專案負責人之經驗及整合能力。 2. 進度與品質管制能力，專業工作項目之標準化作業流程等。	45			
三、專案合作廠商之實績證明 1. 與本中心合作參與本案相關競標及執行計畫之實績。 2. 與本案相關(非本中心) 競標及執行計畫之實績。	20			
得分小計				
審查小組簽名：				